

附件

注销备案的职业病诊断机构信息情况表

序号	机构名称	原备案号	法定代表人	单位地址	发证日期	原职业病诊断类别及项目
1	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新卫职诊备字〔2021〕第 004 号	徐俊	乌鲁木齐市江苏西路 113 号	2024 年 4 月 19 日	一、职业性尘肺病及其他呼吸系统疾病（13 项） 1.矽肺；2.煤工尘肺；3.石墨尘肺；4.碳黑尘肺；5.石棉肺；6.滑石尘肺；7.水泥尘肺；8.云母尘肺；9.陶工尘肺；10.铝尘肺；11.电焊工尘肺；12.铸工尘肺；13.根据《尘肺病诊断标准》和《尘肺病理诊断标准》可以诊断的其他尘肺病。